

行政長官離港職務訪問的住宿安排

(日期：2020年4月至6月)

日期	外訪地點及目的	隨行人員 人數	行政長官及隨行人員的開支(元)				備註 (例如：是否獲 贊助住宿)
			酒店住宿 (A)	旅費 (B)	其他開支* (C)	總計+ (A)+(B)+(C)	
2020年 5月21至 22日	北京 列席第十三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三次會議開幕式。	1	0.00	38,280.00	1,084.16	39,364.16	獲贊助整個代表團的住宿及當地交通。
2020年 6月2至 4日	北京 就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將制定建立健全香港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執行機制的相關法律向中央政府表達意見。	3	20,339.88	60,090.00	12,109.04	92,538.92	獲贊助整個代表團的當地交通。

* 其他開支包括外訪人員離港公幹膳宿津貼及其他雜項開支等。

+ 不包括獲贊助的開支(如有的話)。